

# 讀 周作人的『兒童的文學』

■ 杜 榮 琛

在中國現代兒童文學史上，最早從事兒童文學理論探討的，當推周作人先生。在一九二〇年十月底，正當「文學研究會」開始蘊釀籌備之時，這個社團的發起人之一，也是成立「宣言」的起草人——周作人，就在北京孔德學校（這所中小學，於一九一七年由北大部分教授籌辦，並由北大一些師生擔任教職）演講了「兒童的文學」。

周作人先生在一九二〇年十月二十六日，所演講的「兒童的文學」一文，經修改後發表於同年十二月的「新青年」上；這是現代中國最早的一篇，有系統提出兒童文學見解的文章。他主要寫於二十年代的「兒童文學小論」（兒童書局1932年出版），也是中國第一部個人完成的兒童文學論文集。

周作人（1885—1967）名樹壽，又名遐壽，字仲密，浙江省紹興縣人。他是魯迅（周樹人）的弟弟，排行第二，一生當中，用得最多的筆名是「豈明」和「知堂」。幼時讀私塾，古文學的根底十分深厚；一九〇一年入南京江南水師學堂，二十三歲時，赴日本留學。在日本留學期間，涉獵過許多歐美先進的新思潮著作，推崇並提倡「人的文學」（人本主義文藝觀）；一九一一年留學回國後，在浙江省立第五中學教書，並任紹興縣教育會會長。一九一三年起二、三年內，用文言文寫了「童話略論」、「童話研究」、「兒歌之研究」、「古童話釋義」等文發表。一九一七年遷北平，進入北京大學任文科教授，並於「新青年」雜誌上提倡新文學，

一時名聲大噪；其新詩「小河」、散文集「自己的園地」、「雨天的書」，都為人稱讚與矚目。一九二三年八月，在他所寫的「關於兒童的書」的另一篇文章中，對當時「小朋友」第七十期的「提倡國貨號」，正式的表示反對；因而遭受到不少攻擊，甚至被指責為荒謬的「個人主義」擴張的必然結果（詳見張香環「中國兒童文學史」第一編第二章第三節——浙江少年兒童出版社，一九八八年四月出版）。一九三七年北大南遷，任命為留京教授之一；一九三八年任燕京大學客座教授。一九六七年五月七日去世。其著作極為豐富，有「歐洲文學史」、「談虎集」、「澤瀉集」、「花朝夕拾」、「過去的生命」、「冥土旅行」……等，單散文方面，就結集出版了二十四本。

「兒童的文學」一文，發表於一九二〇年第八卷第四期的「新青年」上，後來收入作者「藝術與生活」（上海中華書局一九三六年出版）論文集；也被選入「兒童文學論文選集」（1913—1949）一書裡（少年兒童出版社編）。

作者在講演開端的開端，則先說明所講的兒童的文學，便是「小學校裏的文學」。強調文學在小學教育上的價值，而不可單讀那些商人杜撰的讀本。因為，讀了讀本，雖然說是識字了，卻不能讀書，因為沒有讀書的趣味。

接著作者提到，由於古人對兒童的不當理解，將他當作縮小的成人；近來才知道兒

童在生理、心理上，雖然和大人有點不同，但他仍是完全的個人，有他自己的內外兩面的生活。所以，他特別呼籲：「在詩歌裡鼓吹合群，在故事裡提倡愛國，專為將來設想，不顧現在兒童生活的需要的辦法，也不免浪費了兒童的時間，缺損了兒童的生活。我想兒童教育，是應當依了他內外兩面的生活的需要，適如其分的供給他，使他生活滿足豐富，至於因了這供給的材料方法而發生的效果，那是當然有的產物，不必是供給時的唯一目的物。換一句話說，因為兒童生活上有文學的需要，我們供給他，便利用這機會去得一種效果，——於兒童將來生活上有益的一種思想或習性，當作副產物，並不因為要得這效果，便不管兒童的需要如何，供給一種食料，強迫他吞下去。所以小學校裡的文學的教材與教授，第一須注意於『兒童的』這一點，其次才是效果，如讀書的趣味，智情與想像的修養等。」

他認為我們要承認兒童有獨立的生活，就是說他們內面的生活與大人不同，我們應當客觀地理解他們，並加以相當的尊重。同時，我們又知道兒童的生活，是轉變的生長的。因為這一層，所以我們可以放膽供給兒童需要的歌謠故事，不必愁他有什麼壞的影響，但因此我們又更須細心斟酌，不要使他停滯，脫了正當的軌道。

作者提出小學校裡的正當的文學教育，有下列三種作用：(一)順應滿足兒童之本能的興趣與趣味，(二)培養並指導那些趣味，(三)喚起以前沒有的新的興趣與趣味。這(一)便是我們所說的供給兒童文學的本意，(二)與(三)是利用這機會去得一種效果。

他並依據兒童心理發展的程序，按嬰兒期、幼兒期、少年期、青年期分四期，提供各期兒童的文學種類分配應用，供教材選擇的參考。且說這還只是理論上的空談，必須經過實驗，才能確實的編成一個詳表。

最後，作者再度強調：兒童所需要的是文學，並不是商人杜撰的各種文章，所以選用的時候還應當注意文學的價值。所謂文學的，卻也並非要引了文學批評的條例，細細的推敲，只是說須有文學趣味罷了。文章單純、明瞭、勻整；思想真實、普遍：這條件便已完備了。

「兒童的文學」一文，發表至今已快滿七十年了，作者所論及的許多兒童文學理念，現在仍然非常具有客觀性的學術價值，可見其於當時的看法，不可不說十分「先進」。雖然，我們知道其觀念，深受美國的斯喀特爾(H.E. Scudder)、麥克林託克(P.L. Macclintock)等人所著「小學校裡的文學」一書影響頗大；但其引進西洋教育思想新潮理念，及對當時兒童文學弊端的揭發，實在是句句珠璣且中肯客觀的。

周作人先生以「人本主義文藝觀」來看兒童的文學，其主要箭頭是指向封建舊制度、舊禮教，對於未被發現的人——兒童精神的虐殺與壓抑，其實踐作用的主導方面，在當時是應該獲得積極肯定的。而其極力反對訓誡、說教、感情枯燥的兒童文學，也可從其「兒童的書」（登於一九二三年第三期「文學旬刊」）一文中，明白其對(一)太教育的，即偏於教訓。(二)太藝術的，即偏於玄美。這兩者他都認為不對，因為他們不承認兒童的世界。而應該注重兒童情趣，寓教於樂，作品的寓意「須得如做果汁冰酪一樣，要把果子味混透在酪裡，決不可只把一塊果子皮放上面就算了事。」

從以上這些兒童文學觀，我們更能瞭解周作先生的看法，即使是拿到現在的兒童文學創作理論來剖析，也是非常令人折服的。不是嗎？

(資料由「大陸兒童文學研究會」提供)

(作者：苗栗縣海寶國小教師·現任中華民國兒童文學學會理事)